证券代码: 688449 证券简称: 联芸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01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年1月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59 号 C1 座 6 楼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7, 235, 6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7, 235, 6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	66, 7903
比例 (%)	00. 790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 7903
(%)	00. 790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方小玲女士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钱晓飞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307, 005, 005	99. 9249	211, 466	0.0688	19, 133	0.006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307, 016, 414	99. 9286	184, 484	0.0600	34, 706	0.0114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		同意		反对		弃权	
案序号	议案名 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使分闲集及资行管议关用暂置资自金现理案于部时募金有进金的》	9, 628, 918	97. 6611	211, 466	2. 1447	19, 133	0. 194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以上通过:
- 2、本次审议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沈娜、章元元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 报备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